

丹东市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分解表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一、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	8项重点指标	1. 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6%以上。	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6%以上。	年 内	市发展改革委、市直相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刘永熙
		2.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左右。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左右。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杨 松
		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8%左右。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8%左右。		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刘永熙
		4.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5%左右。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5%左右。		市发展改革委、市直相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左右。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左右。		市商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 睿
		6. 城乡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速。	城乡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速。		市发展改革委 市农业农村局	刘永熙 张德智
		7. 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	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张 睿
		8.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3%以内。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3%以内。		市发展改革委、市场价格调控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刘永熙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二、聚力消费投资，促进经济增长	(一) 加快促进消费复苏	9. 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放在优先位置，发放1000万元消费券，激活传统消费，挖掘万达—安东老街、新安步行街等商圈消费潜能，打造“山珍、海味、江鲜”特色美食品牌，开展美食节等系列促消费活动，积极培育节假日消费热点。	1. 完成600万元消费券发放工作；完成省级步行街2022年项目审核。	3月底	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政府	张 睿
			2. 完成我市名菜名品评比活动。	6月底		
			3. 完成1000万元消费券发放工作；落实省厅对省级步行街政策支持。	年底前		
			1. 结合节日开展振兴欢乐购、汽车促消费等系列促消费活动2次，参与企业超过20家次。	3月底	振兴区人民政府	
			2. 结合节日开展促消费活动3次，重点开展汽车、家电等促消费活动，参与企业超过40家次。	6月底		
			3. 结合节假日，旅游旺季开展促消费、欢乐购活动3次以上，动员企业超过50家次。	9月底		
			4. 积极开展“吃喝玩乐购”促消费活动，结合节日开展促消费活动4次以上，参与企业超过60家次，结合旅游旺季，开展节日欢乐购活动，吸引外地客流，带动商贸企业经营额持续增长。	年底前		
			1. 结合消费者权益日开展“汇聚元宝 元宝惠民”促消费活动。	3月底	元宝区人民政府	
			2. 结合暑期旅游旺季，举办啤酒节嘉年华活动。	8月底		
			3. 结合国庆黄金周开展“汇聚元宝 元宝惠民”促消费活动。	10月底		
			4. 组织辖区商贸企业开展促消费活动12次。	年底前		
			10. 拓展共享、定制、体验式和“智慧+”等消费新模式，规范发展直播电商，电商直播基地达到14个。	1. 统计全市直播基地（企业）线上销售数据。	6月底	
		2. 调研全市新增电商直播基地，为争创省级电商基地做好储备。		9月底		
		3. 按照省厅部署，积极争创省级电商基地。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二、聚力消费投资，促进经济增长	(一) 加快促进消费复苏	11. 升级农村消费，实施汽车、家装、家电下乡和以旧换新行动，支持县域龙头商贸流通企业转型，东港市、宽甸县通过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整体验收。	1. 组织开展汽车、家装、家电等促消费活动，发放消费补贴，推动农村消费和以旧换新行动。	6月底	市商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睿
			2. 按照商务部和省商务厅对2019年、2020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的建设要求，配合专家组及省商务厅做好督促指导工作，加快项目收尾和资金拨付进度。	9月底		
			3. 完成2次汽车促消费活动和县域商业建设行动项目申报工作；东港、宽甸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完成整体验收。	年底前		
			1. 完成项目前期策划工作；完成前期准备工作。	6月底	东港市人民政府	
			2. 完成活动前期准备；完成自评自检工作。	9月底		
			3. 开展汽车下乡活动，促进农村消费；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项目通过终期验收。	年底前		
			1. 完成促销5场次，推动电商示范县、县域商业体系建设。	6月底	宽甸县人民政府	
			2. 完成促销10场次，推动电商示范县、县域商业体系建设。	9月底		
			3. 共完成15次促销活动，推动电商示范县验收，持续推动县域商业体系建设，积极向上申报补助资金。	年底前		
			12. 融合文旅消费，大力发展红色旅游，提升红色旅游特色线路和鸭绿江精品旅游线路影响力，天桥沟成功创建5A级景区，推进凤凰山、抗馆创建5A级景区，推动乡村体验、休闲民宿、温泉康养等旅游业态发展，把游客“流量”变为消费“增量”，旅游总收入增长15%，持之以恒将旅游业打造成支柱产业。	争创全国的丹东市红色旅游融合发展试点单位；推动乡村旅游发展，打造省级乡村旅游重点镇1个，打造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2个；旅游总收入增长15%，持之以恒将旅游业打造成支柱产业。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二、聚力消费投资，促进经济增长	(一) 加快促进消费复苏	12. 融合文旅消费，大力发展红色旅游，提升红色旅游特色线路和鸭绿江精品旅游线路影响力，天桥沟成功创建5A级景区，推进凤凰山、抗馆创建5A级景区，推动乡村体验、休闲民宿、温泉康养等旅游业态发展，把游客“流量”变为消费“增量”，旅游总收入增长15%，持之以恒将旅游业打造成支柱产业。	1. 完成与第三方专业团队的签约合作按照国家5A级景区创建标准，启动《景区创建5A级旅游现状评估报告》《5A级景区创建全程咨询辅导工作实施计划》和《景区5A创建全程咨询辅导工作实施计划》编制工作。	3月底	凤城市人民政府	张睿 时燕
			2. 完成《景区创建5A级旅游现状评估报告》《5A级景区创建提升规划与工作方案》。	6月底		
			3. 完成材料编制工作，待文旅部顺利下发5A级景区创建名单后，将材料提交文旅部。	年底前		
			1. 完成天桥沟景区智慧系统建设。	6月底	宽甸县人民政府	
			2. 完成景区内标识标牌，停车场，游客中心等设施整改。	9月底		
			3. 天桥沟成功创建5A级景区各项整改项目，提交现场验收申请。	年底前		
			1. 完成抗馆、断桥、志愿军公园联合创建服务项目三家比价工作。	3月底	抗美援朝纪念馆、市文化旅游广电局、断桥、志愿军公园	
			2. 完成对景观申报服务机构的招投标工作。	6月底		
	3. 完成景观评定材料的编制和申报立项工作。	年底前				
	(二) 加快扩大有效投资	13. 科学谋划投资规模大、带动能力强的重大项目600个，实施投资5000万元以上项目330个，实现水润辽宁、绿满辽宁、数字辽宁、乐购辽宁、畅联辽宁、健康辽宁、城市更新、科技创新引领等重大工程涉及丹东的144个项目开工、82个项目竣工。	1. 完成谋划包装重大项目300个，实施投资5000万元以上项目215个，开复工率达到65%。完成半年项目调度。	6月底	市发展改革委、市直相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政府管委会	刘永熙
2. 完成谋划包装重大项目450个，实施投资5000万元以上项目281个，开复工率达到85%；完成三季度项目调度。			9月底			
3. 完成谋划投资规模大、带动能力强的重大项目600个，实施投资5000万元以上项目330个，开复工率达到100%；丹东重大工程的144个项目开工、82个项目竣工。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二、聚力消费投资，促进经济增长	(二) 加快扩大有效投资	14. 抓好要素保障，争取上级资金155亿元，最大限度利用政府投资撬动社会资本广泛参与项目建设，提升利用外部资源和社会资本发展壮大丹东的能力水平。	1. 完成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申报。	6月底	市发展改革委、市直相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刘永熙
			2. 全年争取上级资金12亿元以上。	年底前		
			完成争取155亿元上级资金。	年底前	市财政局、市直相关部门	
	(三) 加快推动招商引资	15. 坚持科技招商引领，围绕“12+30”条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开展产业招商，引进上下游优质项目，补强产业链薄弱环节。	利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辽洽会等招商活动开展科技招商活动。	年底前	市经合发展服务中心，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 睿 杨 松
			1. 研究制定全年招才引智活动计划。	3月底	市科技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2. 组织企业参加国际人才交流大会。	6月底		
			3. 组织科技招商、走访交流等招才引智活动。	9月底		
			4. 围绕企业需求，面向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人才高地，组织企业参加国际人才交流大会、科技招商、走访交流等招才引智活动。	年底前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1. 邀请省邮电院专家来我市围绕“12+30”条产业链的企业调研。	3月底		
			2. 结合我市产业实际需求，至广州市、湛江市、宁波市、龙岩市、扬州市调研。	6月底		
3. 印发2023年市本级专项资金申报指南，利用市本级资金支持产业发展。	9月底					
4. 围绕“12+30”条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新落地开工10个项目。	年底前					
16. 聚焦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三大城市群，围绕优势产业、互市贸易等靶向招商、精准招商。	完成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招商周活动；完成丹东互市贸易及落地加工主题招商推介会。	年底前	市经合发展服务中心，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 睿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二、聚力消费投资，促进经济增长	(三) 加快推动招商引资	17. 加强与广东产融、华为集团及在外辽宁商会、产业协会合作，开展以商招商、平台招商。	与广东产融深入合作，组建丹东产融，邀请粤港澳大湾区企业来我市考察，跟踪广东产融与国投集团的对接工作，尽快实现“丹东产融”实体化运营；充分利用华为集团资源优势，开展以商招商；邀请在外辽宁商会、产业协会等商协会组织来丹考察洽谈。	年底前	市经合发展服务中心，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睿
		18. 加强与央企总部高位对接合作，壮大丹东国企国资。	1. 形成我市央地合作工作机制，组建丹东市央地合作领导小组和项目协调推进专班。	3月底	市国资委	刘永熙
			2. 开展驻丹央企调研，形成驻丹央企名录。	6月底		
			3. 提升服务质量，吸引央企资金、项目、人才投入，助力我市全面振兴突破。	年底前		
		19. 加强与日韩、港澳台合作，拓宽外资招商渠道。	全年开展对日韩招商活动2次。	年底前	市经合发展服务中心，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睿
		20. 完善招商工作激励考评机制，突出项目开工、形成投资、纳规入库等成果运用，提高招商精准度和成功率。	出台《2023年全市招商引资（内资）工作考核实施办法》	3月底	市经合发展服务中心，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21. 全年内外资到位资金增长10%以上。	1. 完成全年指标任务的15%。	3月底		
			2. 完成全年指标任务的50%	6月底		
			3. 完成全年指标任务的75%	9月底		
				4. 内外资到位资金增长10%以上。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三、聚力科技创新，赋能工业发展	(一) 提升创新引领力	22. 将科技创新作为振兴发展的战略支撑，坚持创新生态、创新平台、创新人才“三位一体”推进，持续放大“丹东现象”效应。	1. 印发《丹东市科研诚信管理办法（试行）》。	3月底	市科技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 睿 杨 松
			2. 组织市级“鸭绿江英才计划”“带土移植”团队申报。	6月底		
			3. 向省科技厅推荐科技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9月底		
			4. 印发《丹东市科研诚信管理办法（试行）》，建设市级科技创新平台10个，引进创新创业团队10个。	年底前		
			1. 全市引进高层次人才4人。	6月底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 全市引进高层次人才6人。	9月底		
			3. 全市引进高层次人才10人以上。	年底前		
			23. 加快创新平台建设，坚定不移创建国家高新区，实施育成中心提升工程，加快辽宁仪器仪表重点实验室、半导体设备中试基地、汽车增压器中试基地、新亚智能制造中试孵化产业园建设，支持校企共建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新增省级以上平台5个、市级平台10个。	1. 建设市级科技创新平台10个。	6月底	
		2. 向省科技厅推荐科技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9月底		
		3. 完成国家高新区申创迎检准备工作，新增省级以上平台5个、市级平台10个。长期推进育成中心提升项目建设。		年底前		
		1. 完成科技企业调研，了解企业技术需求。		3月底	凤城市人民政府	
		2. 完成产学研对接，组织有需求的企业与院校开展合作。		6月底		
		3. 完成申报科技创新平台2个。		年底前		
		1. 完成桩基础施工。		3月底	合作区管委会	
		2. 完成主体工程形象进度30%。		6月底		
		3. 完成主体工程形象进度70%。	9月底			
4. 完成新亚智能制造中试孵化产业园项目主体封顶；完成组织园区企业做好技术创新中心等省、市科技创新平台的申报工作。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三、聚力科技创新，赋能工业发展	(一) 提升创新引领力	23. 加快创新平台建设，坚定不移创建国家高新区，实施育成中心提升工程，加快辽宁仪器仪表重点实验室、半导体设备中试基地、汽车增压器中试基地、新亚智能制造中试孵化产业园建设，支持校企共建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新增省级以上平台5个、市级平台10个。	1. 完成育成中心服务平台建设。	6月底	高新区管委会	张 睿 杨 松
			2. 完成半导体设备中试基地建设。	9月底		
			3. 完成国家高新区申创迎检准备工作，长期推进育成中心提升项目建设。	年底前		
		24. 深入实施“揭榜挂帅”“赛马”机制，新建市级以上实质性产学研联盟、专业技术创新中心各10个。	1. 推荐省级“揭榜挂帅”科技攻关技术需求及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方向咨询建议40项以上。	3月底	市科技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杨 松
			2. 建设市级专业技术创新中心10个。	6月底		
			3. 开展市级实质性产学研联盟建设征集。	9月底		
			4. 推荐省级“揭榜挂帅”科技攻关技术需求及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方向咨询建议40项以上；新建市级以上实质性产学研联盟、专业技术创新中心各10个。	年底前		
		25. 开展科技型企业梯度培育计划，全年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30户、高新技术企业15户、雏鹰瞪羚企业10户。	1. 举办高新技术企业火炬年报培训会。	3月底	市科技局	
			2. 梳理《2023年全市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加强复审企业跟踪服务；向省科技厅推荐申报雏鹰瞪羚企业10户以上。	6月底		
			3. 按照省科技厅统一部署，开展2023年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的组织、推荐工作。	9月底		
			4. 完成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30户、高新技术企业15户、雏鹰瞪羚企业10户。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三、聚力科技创新，赋能工业发展	(一) 提升创新引领力	26. 大力实施“鸭绿江英才计划”和“万名学子留丹来丹”专项行动，扩大“带土移植”成果，引进创新创业团10个，新增专业技术和高技能人才4700人，构建让人才安心、安身、安业的良好生态。	1. 完成制定《“鸭绿江英才计划”“带土移植”团队项目实施细则》。	3月底	市科技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 睿 杨 松
			2. 组织市级“鸭绿江英才计划”“带土移植”团队申报。	6月底		
			3. 摸底统计省级“兴辽英才计划”“带土移植”团队情况，按照省科技厅统一部署，组织申报。	9月底		
			4. 制定实施《“鸭绿江英才计划”“带土移植”团队项目实施细则》，推进省、市两级带土移植工程，全年引进创新创业团队10个。	年底前		
			完善“鸭绿江英才计划”配套政策措施，编制《“鸭绿江英才计划”政策汇编》，及时兑现政策奖励。吸引8400名高校毕业生留丹来丹就业创业，涵养青年人才源头活水。	年底前	市委人才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1. 新增专业技术人才500人。	6月底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 新增专业技术和高技能人才2500人（其中，新增专业技术人才1000人，新增高技能人才1500人）。	9月底		
			3. 配合市人才办深入贯彻落实“鸭绿江英才计划2.0版”和“万名学子留丹来丹”专项行动，开展携企带岗进校园活动，开展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活动；全年新增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4700人以上（其中，新增专业技术人才2400人以上，新增高技能人才2300人以上）。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三、聚力科技创新，赋能工业发展	(二) 提升制造业竞争力	27. 推进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持续开展“百企百亿技改提升行动”，滚动实施技改项目100个，带动工业固定资产投资突破90亿元。	1. 印发《丹东市2023年百企百亿技术改造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明确2023年实施百企百亿项目名单与任务目标。	3月底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杨松	
			2. 调度百企百亿项目进度，对项目开工率、入统率进行全市通报。	6月底			
			3. 印发2023年市本级专项资金申报指南，利用市本级专项资金支持百企百亿项目发展。	9月底			
			4. 技改固投完成45亿元，同比增速达到12.5%，百企百亿项目开工率达到80%，入统率达到70%。	年底前			
		28. 以智能化为“老字号”赋能，完成江湾智慧工业园区建设，改造智能化生产线10条，新建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10个，规上工业企业上云上平台覆盖率达到15%。	1. 完成调研思凯科技、华通测控等上云上平台重点企业。	6月底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睿松	
			2. 推荐企业申报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数字化车间。	9月底			
			3. 改造智能化生产线10条，推动建设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10个。规上工业企业上云上平台覆盖率达到15%。	年底前			
			1. 进行园区智慧工业平台系统软件测试。	3月底	合作区管委会	张睿松	
				2. 进行江湾智慧工业园区智慧工业平台试运行。			6月底
				3. 完成江湾智慧工业园区智慧工业平台试运行问题修改。			9月底
				4. 完成江湾智慧工业园区建设。			年底前
			29. 以链条化为“原字号”增效，拉长原材料产业链，打造硼精细化工产业基础和硼新材料生产基地；做深农产品加工产业链，建设种业、渔业、畜禽、果蔬、优质粮油五大原料基地，打造粮食综合产业园。	1. 召开北京光大蓝天公司投资宽甸硼泥综合利用投资项目座谈会。	3月底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刘永熙 张德智 杨松
		2. 实地调研硼产业企业。		6月底			
		3. 鼓励促进硼新材料产业发展，召开硼企业座谈会，实地调研硼企业。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三、聚力科技创新，赋能工业发展	(二) 提升制造业竞争力	29. 以链条化为“原字号”增效，拉长原材料产业链，打造硼精细化工产业基地和硼新材料生产基地；做深农产品加工产业链，建设种业、渔业、畜禽、果蔬、优质粮油五大原料基地，打造粮食综合产业园。	1. 制订《丹东市农产品加工业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9月底	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刘永熙 张德智 杨松	
			2. 落实省农产品深加工项目政策，提升农产品加工业基础设施建设水平。	年底前			
			1. 项目《可研报告》二稿已编制完成，编制单位将依据可研报告编制节能、稳评技术咨询报告；与中储粮丹东库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对方拟在园区规划约300亩土地建设项目。	3月底	国投集团		
			2. 完成受让粮农产业园项目土地使用权；完成办理粮农产业园土地证及相关手续。	年底前			
		30. 以数字化为“新字号”提质，发挥产业数字化场景资源优势 and 数字产业化数据资源优势，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支持20户重点企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打造典型应用场景50个，新建国家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3个，建设航天云网（丹东）平台。	1. 征集2023年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应用场景。	6月底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睿 杨松
			2. 完成到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建设主体单位调研指导。	9月底			
			3. 完成打造典型应用场景50个，建设国家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3个。	年底前			
			1. 进行航天云网（丹东）平台系统软件测试。	3月底	合作区管委会		
			2. 进行航天云网（丹东）平台试运行。	6月底			
			3. 完成航天云网（丹东）平台试运行问题修改。	9月底			
			4. 完成航天云网（丹东）平台建设。	年底前			
		31. 培育“小升规”“规升巨”企业24户、省级以上专精特新“小巨人”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15户，筛选、培育、壮大头部企业，做大做强工业经济总量，以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赋能工业振兴，以工业振兴带动丹东振兴。	1. 印发《关于开展2023年度辽宁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文件，组织企业申报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3月底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杨松	
			2. 建立“小升规”，“规升巨”企业培育库，并调度“小升规”企业培育库企业相关数据。	6月底			
			3. 组织申报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9月底			
			4. 完成完成全年培育“小升规”企业20户，新增“规升巨”企业4户，省级以上专精特新“小巨人”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15户。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三、聚力科技创新，赋能工业发展	(三) 提升园区支撑力	32. 优化园区布局，大力推进“五项工程”，打造“体制机制完善、基础设施配套、空间布局优化、主导产业明确、产业加速集聚”的园区发展新格局。	1. 完成2022年开发区高质量发展考核工作。	6月底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产业园区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杨松
			2. 完成制定《丹东市开发区三年行动方案》。	9月底		
			3. 园区规上工业主营业务收入两位数增长。	年底前		
		33. 启动前阳精细化工产业园电力专供、污水处理、道路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东港海洋经济园、凤城科技成果转化园、宽甸光伏石英砂产业园、合作区现代电子信息科技园、丹东临港产业园、振兴军民融合园、高新区智能制造和高端装备制造园等专业化园区建设，持续培育百亿级、50亿级产业集群5个。	1. 完成前阳精细化工产业园区约360户民房和树木及农业大棚等实施动迁核量工作。	3月底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产业园区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	张睿 曹阳 杨松
			2. 完成各专业化园区建设情况调度工作。	9月底		
			3. 推动前阳精细化工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取得成效，推动各开发区编制产业发展规划。	年底前		
			1. 完成前阳精细化工产业园区电力转供项目（佰山-东唐新材料）段项目；完成海洋生物科技产业园道路、管线项目施工。	6月底	东港市人民政府	张睿 曹阳 杨松
			2. 完成前阳精细化工产业园区铁西路、西环路、铁南街项目建设；完成海洋生物科技产业园仓储物流中心建设。	9月底		
			3. 完成前阳精细化工产业园区铁西路、西环路、铁南街项目建设；完成前阳精细化工产业园区电力转供项目（佰山-东唐新材料）段项目，完成前阳污水处理厂扩建项目专家论证；完成海洋生物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建设。	年底前		
			1. 完成附着物现场摸底调查登记。	3月底	凤城市人民政府	张睿 曹阳 杨松
			2. 完成部分附着物补偿。	9月底		
			凤城经济开发区高校科技产业园争取开工建设。	年底前		
			1. 根据园区定位，石英砂产业园产业链发展，开展招商引资活动。推进矿山勘探临时用地手续审批。	6月底	宽甸县人民政府	张睿 曹阳 杨松
			2. 持续开展矿山打钻勘探工作。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三、聚力科技创新，赋能工业发展	(三) 提升园区支撑力	33. 启动前阳精细化工产业园电力专供、污水处理、道路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东港海洋经济园、凤城科技成果转化园、宽甸光伏石英砂产业园、合作区现代电子信息科技园、丹东临港产业园、振兴军民融合园、高新区智能制造和高端装备制造园等专业化园区建设，持续培育百亿级、50亿级产业集群5个。	1. 完成道路工程招标。	3月底	振兴区人民政府	张曹杨 睿阳松
			2. 实现陆续进场施工。	6月底		
			3. 部分道路工程完成施工。	9月底		
			4. 完成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实施12条园区道路工程7.7公里。	年底前		
			1. 完成现代电子信息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工程形象进度20%；园区开复工项目达到2个。丹东港互贸区、大东港区电网工程、大东港泊位改扩建工程开工建设。	3月底	合作区管委会	
			2. 完成现代电子信息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工程形象进度50%；园区开复工项目达到4个。完成丹东港互贸区项目竣工。	6月底		
			3. 完成现代电子信息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工程形象进度70%；园区开复工项目达到5个。九三集团与老东北农牧公司深化合作项目完成签约，华能丹东电厂厂区内光储氢项目开工建设。	9月底		
			4. 完成现代电子信息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工程，园区开复工项目达到6个。积极推进临港产业园区内项目的建设，力争取得阶段性进展。	年底前		
			1. 完成高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区一期项目用地的征收动迁等工作；完成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园区一期项目用地的配套工程。	3月底	高新区管委会	
			2. 完成高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区一期项目用地的土地平整、组卷等工作；完成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园区一期项目用地内已入驻企业的开复工等工作。	6月底		
			3. 完成高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区一期项目用地新入驻企业的土地招拍挂等工作；完成高新区装备制造园区一期项目用地内已建成企业开工投产等工作。	9月底		
			4. 完成高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区一期项目用地土地的“三通一平”及项目入驻等工作；完成高新区高端装备制造园区的建设及二期土地征收等工作。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三、聚力科技创新，赋能工业发展	(三) 提升园区支撑力	33. 启动前阳精细化工产业园电力专供、污水处理、道路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东港海洋经济园、凤城科技成果转化园、宽甸光伏石英砂产业园、合作区现代电子信息科技园、丹东临港产业园、振兴军民融合园、高新区智能制造和高端装备制造园等专业化园区建设，持续培育百亿级、50亿级产业集群5个。	1. 完成临港物流园起步区项目地质勘查。	3月底	丹东临港集团	张睿 曹阳 杨松
			2. 完成临港物流园起步区项目可研报告编制工作。	5月底		
			3. 完成临港物流园起步区项目前期手续办理。	年底前		
		34. 新建工业项目入园率达到75%，推动园区规上工业企业总产值及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实现两位数增长，把园区打造成工业强市主阵地。	1. 完成开发区5月及半年预计主要指标调度工作。	6月底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产业园区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杨松
			2. 完成各开发区项目调度工作。	9月底		
			3. 完成11月及全年预计主要指标调度工作，确保新建工业项目入园率达到75%，推动园区规上工业企业总产值及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实现两位数增长。	年底前		
四、聚力三农发展，提速乡村振兴	(一) 提高农业供给水平	35. 扛稳粮食安全政治责任，打好扩面、挖潜和政策激励等增粮组合拳，新建高标准农田30万亩，实施保护性耕作11万亩；推进种业振兴，完成国家和省级品种审定20个，实现粮食作物良种全覆盖。	全力抓好市级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完成省下达的考核工作。	年底前	市发展改革委、丹东市粮食安全责任制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刘永熙 张德智
			1. 完成第一批9.3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设计批复工作。	3月底	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2. 完成市、县级实施方案制定和实施作业地块的落实工作。	4月底		
			3. 第二批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批复工作。（以省农业农村厅下达任务为准），完成保护性耕作免耕播种作业任务。	6月底		
			4. 完成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共30万亩，完成保护性工作项目验收和补助资金兑付工作。实施农业种质资源保护能力提升项目，落实水稻优质新品种繁育补贴政策，支持种业生产基地建设。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四、聚力 三农发 展，提速 乡村振兴	(一) 提高 农业供给水 平	36. 树立大食物观，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加快发展设施农业，蔬菜播种面积达到18.3万亩；加强生猪生产调节，生猪出栏不低于55万头。	1. 完成生猪出栏27万头。完成2022年“菜篮子”市场负责制考核。	6月底	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德智
			2. 完成生猪出栏40万头。引导支持设施农业建设。	9月底		
			3. 完成生猪出栏55万头。完成蔬菜播种面积18.3万亩。	年底前		
		37. 做精特色农业，支持培育优质种苗，提升“三莓”产业竞争力，扩大“辽丹黑猪”市场份额；探索发展深海养殖，加快培育壮大远洋渔业龙头企业，浅海滩涂贝类养殖、港湾立体养殖、海水工厂化养殖三大特色海水养殖基地面积达到90万亩。	1. 启动《丹东市养殖水域滩涂规划》修订工作；组织开展新年度养殖水产品春耕备实，做好海水工厂化育苗准备工作。	3月底	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曹 阳 张德智
			2. 发布实施《丹东市养殖水域滩涂规划》，进一步优化水产养殖布局，浅海滩涂贝类养殖面积稳定在80万亩、港湾立体养殖稳定在10万亩，开展新品种养殖实验；完成海产品产量23万吨。	6月底		
			3. 积极实施渔业科研项目，开展新品种更新改良，推进渔业养殖结构调整，完成海产品产量35万吨。	9月底		
			4. 实施农业种质资源保护能力提升项目，落实水稻优质新品种繁育补贴政策，支持种业生产基地建设。鼓励远洋渔业企业开展远洋渔船更新改造，远洋渔业产量达到3万吨以上；完成《丹东市养殖水域滩涂规划》修订工作；浅海滩涂贝类养殖面积稳定在80万亩、港湾立体养殖稳定在10万亩，海产品产量达到50万吨以上。	年底前		
		38. 积极创建国家数字设施农业创新应用基地和“三品一标”基地，绿色食品认证数量增长8%。	1. 建设完成智能化温室样板棚1栋。	6月底	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德智
			2. 完成绿色食品申报材料收集、审查，完成全部申报材料提交省农产品加工流通促进中心。	9月底		
			3. 进一步完善凤城市国家数字设施农业创新应用基地建设项目（蓝莓）的可研报告，在省厅纳入项目储备库的基础上，积极跟踪农业部的项目审批，争取早日获得国家批准，完成基地温室大棚的建设，完善可研报告。完成认证绿色食品5个，同比增长8%。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四、聚力 三农发 展，提速 乡村振兴	(一) 提高 农业供给水 平	39. 加快创建区域公用品牌，有效提升丹东农业品牌影响力。	1. 7月底前，完成绿色食品申报材料收集、审查。	7月底	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2. 完成全部申报材料提交省农产品加工流通促进中心。	8月底				
			3. 创建“三品一标”基地，开展绿色食品认证。	年底前				
	(二) 着力 联农带农富 农	40. 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支持“五小产业”发展，壮大衔接项目资产，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机制，实现脱贫人口和突发严重困难的农户监测全覆盖。	1. 协调市财政局完成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500万元的拨付工作。	6月底	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2. 完成2022年度形成的扶贫资产清查确权工作，落实常态化管理要求。	9月底				
			3. 支持“五小产业”和庭院经济发展，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实施200个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开展日常监测和集中排查，完成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信息采集录入工作。坚持乡村振兴部门与相关行业部门筛查预警联动机制，对易返贫致贫人口实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年底前				
			1. 结合我市实际，制定《2023年丹东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实施方案》。	3月底			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市民宗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2. 对2023年确定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重点工作开展半年调度，确定市级创建特色村庄名单。	6月底				
			3. 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阶段性任务，原则上2023年谋划项目全部开工建设。	年底前				
			41. 加快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步伐，统筹改善农村路、水、电、气、通信和物流等基础设施条件，改造农村饮水工程116项，治理河道114公里，新改建“四好农村路”170公里，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8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70%。	完成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80%。			年底前	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1. 完成理河道114公里招投标工作。	3月底						
	2. 开工建设并完成下达资金计划的10%。	6月底						
3. 完成下达资金计划的30%。	9月底							
4. 完成维修养护工程116处，受益人口11.03万人，完成下达资金计划的60%。。	年底前	市水务局，各县（市）区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四、聚力 三农发 展，提速 乡村振兴	(二)着力 联农带农富 农	41. 加快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步伐，统筹改善农村路、水、电、气、通信和物流等基础设施条件，改造农村饮水工程116项，治理河道114公里，新建“四好农村路”170公里，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8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70%。	1. 完成工程总体形象进度10%。	6月底	市交通运输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曹 阳 张德智 杨 松
			2. 完成工程总体形象进度80%	9月底		
			3. 完成全部建设任务。	年底前		
			1. 制定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实施方案。	3月底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各县（市）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2. 完成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设施建设调研。	6月底		
			3. 完成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设施建设计划。	9月底		
		4. 年底前全市各县（市）区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70%。	年底前			
		42. 严管农房建设，提升农房品质和农民居住品质。	1. 完成农村重点贫困人员危房存量摸排，上报2023年度农村危房改造计划。	3月底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曹 阳
			2. 完成2022年度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6月底		
			3. 组织一次全市农房改造调研。	9月底		
			4. 2023年度农村危房改造任务竣工80%。	年底前		
		43. 加强和改进乡村治理，创建省级美丽宜居村80个，推动村庄“一时美”变“持久美”、“局部美”变“全域美”。	1. 按照“县级申报，市级推荐”原则，结合各地实际情况，确定申报创建省级美丽宜居村建设名单，形成推荐报告报省。	3月底	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林草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德智
2. 组织各地结合创建标准因地制宜谋划项目，制定2023年省级美丽宜居村建设方案，有序开展创建工作。	6月底					
3. 创建省级美丽宜居村80个，对创建村工作进展情况督导调度，形成年度建设报告。	年底前					
五、聚力 以港兴 市，打造 开放新前 沿	(一)统筹 港产城融合 发展	44. 抢抓丹东港口岸扩大开放新机遇，找准丹东港在辽宁港口群中定位，积极承接吉林向南开放战略，重点围绕大东港区扩大开放，建立完善联接系统，升级改造大东港区矿石、散杂货、通用泊位6个，推进建龙集团、中物流集团等货主码头项目，全面提升港口综合开放能力，加快融入东北海陆大通道，建设绿色港口、智慧港口；推动丹东口岸综合货运枢纽等4个客货枢纽项目建设，新区大桥口岸查验设施通过验收，放大港口集聚效应、协同效应。	1. 召开工作会议，对新区大桥口岸查验设施验收工作进行部署，掌握工作情况。成立丹东港口岸扩大开放工作专班，完成工作部署。	3月底	市商务局、丹东海关、大东港海关、丹东边防检查站、丹东海事局，东港市人民政府、合作区管委会	张 睿 曹 阳 陈 焯
			2. 完成新区大桥口岸查验设施验收工作汇报，推动建设工作、丹东港口岸扩大开放工作项目方案。	6月底		
			3. 做好新区大桥口岸设施和丹东港口岸扩大开放的协调推进工作。长期推进新区大桥口岸查验设施和丹东港口岸扩大开放工作通过验收。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五、聚力以港兴市，打造开放新前沿	(一) 统筹港产城融合发展	44. 抢抓丹东港口岸扩大开放新机遇，找准丹东港在辽宁港口群中定位，积极承接吉林向南开放战略，重点围绕大东港区扩大开放，建立完善联检系统，升级改造大东港区矿石、散杂货、通用泊位6个，推进建龙集团、中物流集团等货主码头项目，全面提升港口综合开放能力，加快融入东北海陆大通道，建设绿色港口、智慧港口；推动丹东口岸综合货运枢纽等4个客货枢纽项目建设，新区大桥口岸查验设施通过验收，放大港口集聚效应、协同效应。	1. 完成丹东港大东港区南1#矿石泊位升级10万吨级散货泊位工程、丹东港大东港区南2#散杂货泊位改扩建工程、丹东港大东港区东沟一港池#1、#2通用泊位改扩建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启动丹东港国际客运枢纽项目建设。	5月底	丹东港口集团、市直相关部门	张 睿 曹 阳 陈 焯
			2. 完成6#客滚泊位升级改造工程施工，使项目具备投产使用条件；完成丹东港大东港区东沟一港池#3通用泊位改扩建工程竣工验收。	6月底		
			3. 完成丹东港核心机房升级改造、海关智能云卡口平台建设、无人值守衡重及监管平台建设。	7月底		
			4. 完成“丹东-大连”集装箱转水业务量13万TEU，同比增长3%；年底前完成本钢内贸钢材下水量400万吨，同比增长8%；年底前完成本地动力煤炭供应量200万吨，同比增长15%。与口岸联检单位建立沟通联动机制，建立口岸扩大开放建设项目清单，按照项目开展项目建设，取得口岸扩大开放项目竣工验收或部分项目交工验收并长期推进。完成丹东港分布式光伏项目及充电桩项目建设（合同能源管理方式）一期5.6兆瓦光伏项目建设。	年底前		
			完成东港综合客运枢纽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凤城公铁客运站新建工程整体项目完成，投入使用；振安区五龙背公铁客货运综合枢纽站建设工程，预计完成施工招标、施工许可；完成6#客滚泊位升级改造工程施工竣工验收。	年底前	市交通运输局、丹东港口集团，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	
			1. 成立工作专班，推动建龙集团与市政府及市直部门召开项目交流会，基本摸清凤钢重整及硼铁矿资源整合相关情况。	3月底	合作区管委会	
			2. 配合建龙集团完成项目前期调研工作。	6月底		
			3. 持续推进丹东港产业项目前期工作。	9月底		
			4. 成立工作推进专班，制定货主码头项目调研方案，力争取得阶段性进展。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五、聚力以港兴市，打造开放新前沿	(一) 统筹港产城融合发展	45. 抓好临港产业升级，加快互市贸易创新发展，大东沟互贸区通关运营，丹东港互贸区通过验收，国门湾互贸区转型发展，重点培育国门湾科技五金城、东北亚边贸城等互市贸易商品二级交易市场，备案合作社及落地加工企业突破100家；启动临港物流园区起步区建设，打造粮食、建材、冷链等产业园，培育一批临港产业集群。	1. 完成丹东港互贸区建设单位增资扩股交易，落实建设资金，签订增资扩股协议。完成大东沟互贸区运营企业、边民合作社的业务培训。	3月底	市商务局、市经合发展服务中心、贸促会、大东港海关，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张睿 陈焯	
			2. 完成丹东港互贸区运营通关设施设备安装。	6月底			
			3. 丹东港互贸区建设竣工，做好通关验收准备。	9月底			
			4. 指导县（市）区商务主管部门完成一批二级交易市场的合规运营。合作社登记及落地加工企业备案累计突破100家。利用“互贸会”、电商直播等平台，盘活国门湾互贸区闲置商铺、仓库资源。	年底前			
			1. 完成一次互贸相关工作人员业务培训。	6月底	东港市人民政府		
			2. 完成一次对边民、合作社、落地加工企业相关从业人员政策宣讲及业务培训。	9月底			
			3. 待海关总署下发通关运营通知后，积极筹措通关运营。持续开展边民信息录入、边民互市贸易合作社注册登记、落地加工企业备案等基础工作；在互贸区临时管委会的基础上，持续推进正式管委会设立。	年底前			
			1. 恢复互市贸易通关业务。	3月底	合作区管委会		
			2. 完成互贸商品二级交易市场选址及完善功能规划设计工作。	6月底			
		3. 启动建设工作。	9月底				
		4. 完成所有建设，投入实际运营。	年底前				
		46. 抓好港城建设，提升改造东港旧城区治理等城市更新项目，加快推进三湾水库东港输水管网、环城燃气管网、东港体育场、智慧交通等项目，进一步优化城区功能布局，促进港城能级跃升。	1. 老旧小区完成总工程量20%；输水管网完成穿越友好铁路顶管施工；燃气管网完成1公里；体育场完成初步设计。	6月底	东港市人民政府		张德智
			2. 老旧小区完成总工程量75%；输水管网完成DN1200管线敷设，长度1572米；燃气管网完成2公里；体育场编制完成项目建议书和可研报告。	9月底			
			3. 老旧小区全部竣工并投入使用；完成东港市铁甲原水管网与现状丹东港跨区域供水工程，推进DN1200管线连接贯通；燃气管网完成3公里；体育场年底前取得显著成效并长期推进。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一) 统筹港产城融合发展	46. 抓好港城建设，提升改造东港旧城区治理等城市更新项目，加快推进三湾水库东港输水管网、环城燃气管网、东港体育场、智慧交通等项目，进一步优化城区功能布局，促进港城能级跃升。	1. 完成设计方案，开始办理规划手续，进行三湾管线断点连接施工。	4月底	市水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相关铁路部门、水务集团、东港市人民政府、振兴区人民政府	张德智		
			3. 完成工程招标投标工作。	7月底				
			3. 施工单位进场开工；对原有管线开展检测及维修工作。	9月底				
			4. 完成三湾水库东港输水管网工程进度50%。	年底前				
五、聚力以港兴市，打造开放新前沿	(二) 推动外贸加快发展	47. 强化外贸企业、外贸供应链企业、跨境电商平台协同发展，扩大出口信贷保险覆盖面，增强防范风险能力。引导外贸企业用好RCEP公共服务平台，鼓励汽车零部件、纺织服装、水产品等优势行业品牌企业建设海外仓，推广“基地+跨境电商”模式。	1. 协调中信保人员到各县（市）区宣传政策，为企业答疑解惑，规避贸易风险。	6月底	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丹东海关、大东港海关、人民银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睿		
			2. 对全市外贸升级转型基地进行跨境电商业务指导和培训，积极帮助“基地”对接国际主流跨境电商平台，推广外贸创新模式，开拓国际市场；组织出口信保和RCEP相关政策培训，组织各县（市）区企业申报短期出口信保等项目补贴。	9月底				
			3. 鼓励企业以合作、自建等方式在境外建设和完善国际营销服务网点，开展仓储、展示、批发、销售业务，增加出口份额；总结全年出口信保参保情况和RCEP相关工作开展情况。	年底前				
			1. 做好春季广交会的组展准备工作。	3月底			市商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睿 张陈
			2. 组织企业参加春季广交会，总结当期组展情况。	6月底				
			3. 做好秋季广交会的组展准备工作；研究制定第六届进博会工作方案，组织采购商网上报名、注册、参加第六届进博会；组织我市外贸企业参加2023年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	9月底				
	4. 组织我市企业参加第六届进博会洽谈采购；组织企业参加春季和秋季广交会，总结全年组展情况。	年底前						
	48. 组织企业参加广交会、进博会、服贸会，办好东北亚互市贸易博览会。	1. 完成向国家相关部委的关于首届东北亚互市贸易展览会的本年度立项申报。	5月底	市贸促会、市直相关部门（单位）				
		2. 在项目立项审批通过的情况下，完成首届东北亚互市贸易展览会的筹备工作。	9月底					
		3. 完成首届东北亚互市贸易展览会的举办。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五、聚力以港兴市，打造开放新前沿	(二) 推动外贸加快发展	49. 全年新增外贸企业50户以上，外贸进出口总额保持两位数增长。	1. 制定《丹东市海外抢单专项行动方案》，向各县（市）、区下达工作任务；向各县（市）区下发通知，确定全年指标任务，压实工作；加强与省商务厅沟通，助力边贸企业申请粮食出口配额，增加配额申请数量。	3月底	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丹东海关、大东港海关、人民银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睿
			2. 组织企业参加香港环球资源展、德国杜塞尔多夫铸造展、印尼国际汽配展等省重点境外展会；组织企业参加春季广交会，协调中信保人员为企业解读政策。	6月底		
			3. 组织出口信保和RCEP相关政策培训，组织各县（市）区企业申报短期出口信保等项目补贴。	9月底		
			4. 组织企业参加广交会、日本大阪自办展、东盟博览会等大型展会，帮助企业开拓国际市场；全年新增外贸企业50户以上，外贸进出口总额保持两位数增长。	年底前		
	(三) 加强区域合作共建	50. 深度融入东北东部绿色经济带和辽宁“一圈一带两区”区域发展格局，积极承办辽宁沿海经济带论坛，促进沿海六市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发展，深化物流、旅游、精细化工、海洋经济、城乡建设等领域合作，实施108个沿海经济带项目，有效拓展区域通办事项范围。	1. 协助省发改委制定《省推进沿海经济带高质量发展2023年工作要点》，将我市重点工作纳入到要点中。	6月底	市发展改革委、丹东市推进沿海经济带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市直相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有关市直部门	刘永熙
			2. 在东北东部区域合作网上发布东部区域合作动态、合作事项，开展东北东部区域合作宣传。	9月底		
			3. 组织各县（市）区拟定《丹东市推进辽宁沿海经济带高质量发展2023年工作要点》，并抓好落实工作；完成东北东部区域合作2023年度工作总结。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五、聚力以港兴市，打造开放新前沿	(三) 加强区域合作共建	51. 深化与扬州对口合作，推进文化旅游、特色农业、装备制造等互补性强的产业有效对接，加快跨区域物流业发展，共建人力资源供需交流合作平台。	会同各县（市）区、各相关部门总结2023年对口合作工作，编制2024年工作计划要点。	年底前	市发展改革委	刘永熙 张睿 张德智 时燕 杨松
			1. 与扬州市文旅部门加强沟通对接，起草两市文化旅游合作框架协议，制定交流合作工作方案。	3月底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赴扬州开展文化旅游交流活动。	年底前		
			1. 沟通衔接扬州市农业农村局，谋划特色农业交流。	6月底	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2. 邀请扬州市农业农村局来丹考察特色农业。	9月底		
			3. 配合、会同相关单位向扬州市推介丹东特色农产品。	年底前		
			1. 配合牵头单位完成制定年度对口合作工作方案。	6月底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 完成赴扬州实地对接考察工作。	年底前		
			与扬州共同开展人才交流会议或人才招聘活动	年底前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52. 扎实做好对口援疆各项工作。	1. 总结我市2022年援疆工作开展情况，提出2023年工作计划安排意见。	6月底	市发展改革委	刘永熙
			2. 完成新一轮援疆干部和专业人才经费拨付工作。	9月底		
			3. 做好兵团九师相关部门来丹学习交流服务保障工作，聚焦民族团结一家亲，深化交往交流交融。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六、聚力改革攻坚，提升营商环境	(一)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53. 持续抓好国资国企改革，坚持“根上改、制上破、治上立”，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优化国有经济布局。	1. 开展重点企业调查，配合省国资委做好我市国资国企调研。	3月底	市国资委	刘永熙
			2. 按照省国有企业提升新突破三年行动方案制订我市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	6月底		
			3. 指导县（市）区及重点企业制订国有企业提升新突破三年行动方案。	9月底		
			4. 贯彻落实省国有企业提升新突破三年行动方案。	年底前		
		54. 推进公交集团改革。	1. 完成《辽宁虎跃集团关于参与丹东市公交集团改革实施方案的报告》向职工代表征求意见工作。	3月底	市交通运输局	曹 阳
			2. 在系统消化职工代表意见基础上，完成对《辽宁虎跃集团关于参与丹东市公交集团改革实施方案的报告》修改、补充与汇总。	6月底		
			3. 完成《辽宁虎跃集团关于参与丹东市公交集团改革实施方案的报告》向政府相关部门征求意见工作。	9月底		
			4. 完成《辽宁虎跃集团关于参与丹东市公交集团改革实施方案的报告》，进一步梳理、完善工作，并反馈于意向方。	年底前		
		55. 加快组建粮食集团。	1. 召开粮食企业移交动员大会，明确移交范围。	3月底	市国资委、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	刘永熙
			2. 完成粮食集团人员配备、开展粮食企业摸底调查。	6月底		
			3. 完成粮食企业移交前清产核资审计工作。	9月底		
			4. 完成组建相关工作，开展经营管理业务。	年底前		
		56. 加快组建产业投资基金和融资担保公司。	1. 完成各项制度建设。	3月底	市财政局	
			2. 完成核名工作。	6月底		
			3. 注册资本金到位。	9月底		
			4. 完成组建融资担保公司。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六、聚力改革攻坚，提升营商环境	(一)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57. 推动城建文旅集团、交通集团、农业集团、水务集团等国企做大做强。	1. 完成城市枫景和城市家园小区闲置房屋的维修工作。	10月底	城建文旅集团	曹阳 张德智 时燕	
			2. 完成“保交楼、稳民生”国开行专项贷款工作；完成以抗美援朝为主题的红色沉浸式演艺节目的前期调研、剧本创作等工作；完成国有房屋租赁管理平台建设并投入使用。	年底前			
			1. 集团所属公路施工、设计单位积极参与工程招标，确定中标项目，明确年度目标产值。	5月底	交通集团、市国资委、市交通运输局		
			2. 集团工程项目产值完成2/3，所属单位充电桩项目落实落地。	10月底			
			3. 完成市国资委的考核指标，交通系统经营性资产应划尽划。	年底前			
			1. 完成900头辽丹黑猪仔猪选育工作，选育出540头母猪，48头公猪。	3月底	农业集团、市种畜场		
			2. 完成辽丹黑猪选育基础群组建工作，选留母猪400头，公猪24头。	6月底			
			3. 完成辽丹黑猪配种工作，并加强怀孕母猪的饲养管理。	9月底			
			4. 按照辽丹黑猪品种选育与品牌推广项目的序时进度，完成全年工作计划。	年底前			
			坚持“根上改、制上破、治上立”，创新集团内部职级职员套改管理体系，推进国企三项制度改革。	年底前	水务集团		
		58. 合并重组国投、城投两大平台公司，集中统一监管机关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盘活低效运转的存量资源，推动资源资产化、资产资本化。	1. 完成国投集团出资人更改；对于由财政局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待市财政局提供资产名录后，进行调研分析，明确接受方式，并形成接受名录。	3月底	市国资委、市财政局、国投集团		刘永熙
			2. 制订《丹东市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工作方案》。	6月底			
			3. 指导国资集团与国投集团规范迅速完成城投公司96.89%股权无偿划转至国投集团的工作任务；将《方案》与接受名录报市政府常务会审议，印发至各企业主管部门，并启动移交工作。	9月底			
			4. 完成国投集团和城投集团公司整合工作，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工作；盘活毛绢厂国有资产，整合毛绢厂土地、温泉井和国投集团资源，支持和鼓励国投集团在毛绢厂地块上引进央企投资开发建设温泉+医疗康复+养老+旅游综合产业项目。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六、聚力改革攻坚，提升营商环境	(一)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59. 持续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完善土地经营权流转服务体系，壮大村集体经济，提升新型经营主体发展质量。	1. 完成我市放活抵边一线村农村放活宅基地使用权调研，助力村集体经济发展。	6月底	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德智
			2. 完成市、县级示范性主体评审工作。	9月底		
			3. 完善东港、凤城、宽甸分市场建设，出台服务标准。	年底前		
		60. 持续破解群众关心关注的历史遗留问题，实现木都广场改扩建项目主体封顶。	1. 完成地下室施工建设。	6月底	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丹东银行、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公安局、市信访局、市水务局、市公积金管理中心、振兴区人民政府	
			2. 地上主体施工进度达80%。	9月底		
			3. 完成木都广场改扩建项目地上主体施工封顶。	年底前		
	61. 加快近海捕捞木质渔船减船转产，更新改造400艘，整体提升渔船抗风险能力，全面完成“木改钢”任务。	根据《丹东市渔业船舶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相关政策和要求，在2023年持续加大“木改钢”政策宣传力度，积极争取木质渔船主自愿参加减船转产和更新改造，按照相关政策鼓励、支持船证相符的木质渔船减船转产和船证相符的国家数据库海洋渔业船舶的更新改造工作，在渔船主自愿参加的基础上，最大限度压减木质渔船。	年底前	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曹 阳	
	(二) 打造政务服务升级版	62. 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提高线下“一窗综办”、线上“一网通办”水平，建立进驻事项负面清单制度，实现审批信息和监管信息同步共享。	1. 推进“综合窗口”统一收件、前台辅助知识库的建立，以信息化手段，辅助“综合窗口”提供“一窗式”服务。	3月底	市营商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直相关部门	杨 松
			2. 结合进驻事项，进一步梳理确定进驻“综合窗口”事项，提升事项进驻比例；重点完善商事登记、工程项目、帮办代办等窗口设置。	6月底		
			3. 组织驻厅各部门，依托“综合窗口”统一接件，完成申报要件审查要点梳理，丰富知识库信息；完成前台人员业务培训。按照市场局建设的监管平台进度，推进其与一体化平台的对接。	9月底		
4. 科学采取“重点领域”模式，规范“综合窗口”管理，实现符合条件的政务服务事项“应进必进”并在“综合窗口”实质运行。动态管理进驻事项负面清单。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六、聚力改革攻坚，提升营商环境	(二) 打造政务服务升级版	63. 推进政务服务运行标准化、供给规范化，新增“一件事一次办”事项10项、便民政务服务驿站500个，推广集成式24小时自助服务终端，让企业和群众享有随时在线、集成便利的政务服务。配强12345热线平台力量，架好政府与百姓的“连心桥”。	1. 确定新增10项“一件事”事项；制定便民服务中心（站）年度计划工作方案；3月底前，加强人员配置和基础硬件设置建设，招录接办员40名，完成培训，正式上岗。建立“政事快办”专席，各部门选派工作人员进驻，正式运行。	3月底	市营商局、市直相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经济区管委会	杨松
			2. 初步编制10项“一件事”办事指南、关联事项；督促县（市）区建立便民服务中心（站）工作制度；完成系统升级，系统内增加智能模块，实时监控热线平台监控数据。	6月底		
			3. 新增10项“一件事一次办”试运行；指导县（市）区规范便民服务中心（站）进驻事项；强化知识库建设。按照标准化录入、智能化调取、常态化更新、规范化管理的要求，加大知识库更新数量及更新频率，年内入库信息不少于10万条。	9月底		
			4. 新增“一件事一次办”事项10项、便民服务中心（站）500个，推广集成式24小时自助服务终端；定期开展专项行动针对不满意件、超期未办结件、无有效回访、知识库信息更新数量进行自查整改，确保各项考核指标全省排名靠前。	年底前		
	(三) 提升市场主体活力	64. 开展“助企纾困”专项行动，出台支持企业上市政策，设立政府担保基金，让纾困惠企政策更具针对性、穿透力和获得感，直达基层、直接惠及市场主体。	1. 完成助企纾困，服务银企对接方案制定，召开货币支持稳经济会议，推动金融服务实体经济。	6月底	市发展改革委、市直相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刘永熙
			2. 完成创业贷款阶段性发放、贴息审核，落实预算工作。推动银政企线上平台对接服务，实际活动企业数达到600户以上。	9月底		
			3. 完成信贷投放任务，确保贷款增速正向增长。	年底前		
			1. 根据企业申请完成企业上市奖补，随报随审。	6月底	市财政局	
			2. 根据企业申请完成企业上市奖补，随报随审。	9月底		
			3. 根据企业申请完成企业上市奖补，随报随审。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六、聚力改革攻坚，提升营商环境	(三) 提升市场主体活力	65. 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持续推进政务、商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改革创新，并长期推进；编制完善丹东市“十四五”时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完成政府失信问题整改工作，并长期推进。	年底前	市发展改革委、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刘永熙
七、聚力绿色发展，保障生态安全	(一) 持续优化环境质量	66. 全力抓好中央及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1. 完成中央督察第81项和省级督察第11项整改节点任务，即东港市垃圾焚烧项目、凤城市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成并投入使用。	6月底	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国资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杨松
			2. 完成中央督察第51项、64项、85项和省级督察第10项、12项、16项年度整改任务，即完成菱镁行业整治并长期推进、完成污泥无害化处置任务、完成垃圾渗滤液处置任务、完成宽甸县丹东圣宝镁业有限公司废石堆场修复。	年底前		
		67. 深入推进污染防治，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制定并印发《2022年度各县（市）区及合作区、高新区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指标评分细则》，对各县（市）区及合作区、高新区开展2022年度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	年底前	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德智 杨松
			贯彻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加强取水许可审批管理，严格审查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坚决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防止水资源过度开发利用，确保2023年度全市用水总量不得突破省下达我市的“十四五”用水总量9.35亿m ³ 控制指标。	年底前	市水务局，各县（市）区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1. 调研各县（市）区秸秆综合利用情况。研究制定丹东市2023年秸秆综合利用工作实施方案，完成半年利用量统计。	6月底	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2. 完成三季度利用量统计。	9月底		
			3. 完成2023年度利用量统计工作，秸秆综合利用率稳定在90%以上。	年底前		
68. 强化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治理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94.5%。	研究制定我市《重污染天气消除攻坚行动方案》《臭氧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方案》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行动方案》，待省直部门出台三大方案后，印发我市行动方案；考核指标长期推进，完成省政府下达的所有约束性指标。	年底前	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杨松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七、聚力绿色发展，保障生态安全	(一) 持续优化环境质量	69. 强化水源地风险源动态管理，推进城市水源地地上移工程，县级以上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保持100%。	完善水源地风险源动态清单，立行立改，县级以上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保持100%。	年底前	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德智 杨松
			1. 完成市水源地地上移工程各项前期工作。	7月底	水务集团、市自然资源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	
			2. 完成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	8月底		
			3. 完成工程施工图审查和招标控制价审核。	9月底		
		70. 加快黄海（丹东段）综合治理，近岸海域水质优良比例达到90%。	1. 完成8条入海河流巡河工作，并对排查出的问题进行整改。	6月底	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杨松
			2. 根据入海排污口监测报告，对超标的排污口进行整改。	9月底		
			3. 完成浅塘沟和龙态河消劣任务。	年底前		
		71. 强化土壤污染源头管控和污染地块监管，推动地下水水质持续向好。	1. 完成丹东市地下水生态环境状况一期调查评估项目招标。	6月底	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曹阳 张德智 杨松
			2. 会同市自然资源局对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开展评审，年底前完成丹东市地下水生态环境状况一期调查评估。	年底前		
			1. 按月统计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土地供应地块，并将地块开发利用相关信息分别报送省自然资源厅和市生态环境局。	6月底	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	
			2. 落实将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要求纳入城市规划和供地管理的规定，防止未达到相应规划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的用地进入用地程序。	年底前		
			1. 下发市本级2023年受污染耕地分类管理工作方案，春耕关键窗口期前完成工作部署。	1月底	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2. 完成各分类管理地块农产品采样工作。	9月底		
3. 完成农产品抽样检测。	10月底					
4. 完成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效果评估，做好工作台账备案。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七、聚力绿色发展，保障生态安全	(一) 持续优化环境质量	71. 强化土壤污染源头管控和污染地块监管，推动地下水水质持续向好。	加大地下水资源保护力度。根据《地下水管理条例》《丹东市地热水资源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省下达我市的“十四五”用水总量控制目标，加强取用水总量管制，确保全地区用水总量不超过水资源承载能力；加强取用水事中事后监督管理。依法履行取用水监管职责，加强取水用途管制，强化取水许可审批、监管和水行政执法的有效衔接，形成管理合力，不断巩固专项整治行动成果，及时发现问题并联合水执法部门依法查处违法违规取用水行为。	年底前	市水务局，各县（市）区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曹 阳 张德智 杨 松
		72. 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推深做实林长制、河湖长制，加速实施绿满辽宁、水润辽宁丹东项目，建成绿色矿山10座，落实海洋生态保护，建好辽东地区“绿肺”“水塔”，打造更多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生态体验场景。	1. 完成制发《丹东市2023年度林长制考核工作方案》；完成造林任务分解，确定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地块。完成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治方案。	3月底	市林草局	
			2. 完成市级林长上半年巡林任务，组织全市各县（市）区对上半年林长制工作情况进行自查，形成《丹东市2023年上半年林长制考核自评报告》；完成造林面积1.28万亩。完成培育红松播种嫁接苗木125万株、辽东椴木播种苗木75万株。完成松材线虫病打孔注药防治。	6月底		
			3. 完成制发《丹东市基层乡镇林长制运行机制工作办法》；完成造林面积1.7万亩。完成媒介昆虫药剂防治。	9月底		
			4. 完成年度林长制工作总结，完成年度林长制考核任务；完成造林2.13万亩，草原生态修复治理0.1万亩。完成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普查、疫木即死即清、疫源疫木管控和检疫复检等工作。	年底前		
		72. 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推深做实林长制、河湖长制，加速实施绿满辽宁、水润辽宁丹东项目，建成绿色矿山10座，落实海洋生态保护，建好辽东地区“绿肺”“水塔”，打造更多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生态体验场景。	1. 完成《河长制监督检查工作方案》制定；水润辽宁丹东项目，续建项目全部开工，新建项目开工率达60%以上。	6月底	市水务局，各县（市）区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2. 完成第1轮河长制监督检查。	9月底		
			3. 完成2轮河长制监督检查；水润辽宁丹东项目，完成投资80%以上。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七、聚力绿色发展，保障生态安全	(一) 持续优化环境质量	72. 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推深做实林长制、河湖长制，加速实施绿满辽宁、水润辽宁丹东项目，建成绿色矿山10座，落实海洋生态保护，建好辽东地区“绿肺”“水塔”，打造更多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生态体验场景。	1. 编制完成《丹东市废弃矿山复绿新突破三年行动计划》《丹东市2023年度废弃矿山复绿工作实施方案》，成立丹东市废弃矿山复绿新突破三年行动领导小组。建立绿色矿山创建台账，组织矿山企业编制绿色矿山创建规划，签订绿色矿山创建承诺。完成9次海洋巡视巡查，出动执法人员18人次，行程900余公里。	3月底	市自然资源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林草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各县（市）区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曹 阳 张德智 杨 松
			2. 按照废弃矿山复绿工作时间节点，完成全市废弃矿山春季种植工作。对绿色矿山创建台账内矿山创建情况开展实地指导调度。完成18次海洋巡视巡查，出动执法人员36人次，行程1800余公里。	6月底		
			3. 对全市废弃矿山复绿情况开展实地督导。完成绿色矿山第三方评估工作。完成27次海洋巡视巡查，出动执法人员54人次，行程2700余公里。	9月底		
			4. 完成5000亩废弃矿山复绿任务。完成10家矿山企业绿色矿山推荐工作，进入省级绿色矿山项目库。完成36次海洋巡视巡查，出动执法人员72人次，行程3000余公里。	年底前		
			1. 完成铁甲水库综合整治立标建设。	6月底	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2. 完成铁甲水库综合整治围网建设。	9月底		
			3. 完成铁甲水库综合整治竣工验收。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七、聚力绿色发展，保障生态安全	(二) 大力发展绿色经济	73. 加快推进凤城、宽甸绿色经济区建设，探索开展生态系统生产总值评价，推动传统产业绿色转型，形成特色农产品、中药材和林业经济等优势产业集群，培育“鸭绿江”“凤城蓝莓”地理标志品牌。	1. 协助省发改委制定辽东绿色经济区建设2023年工作要点。	6月底	市发展改革委、丹东市推进辽东绿色经济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刘永熙 曹 阳
			2. 组织各县（市）区拟定丹东市推进辽东绿色经济区发展2023年工作要点，并抓好落实工作。	年底前		
			1. 完成向相关县（市）区下达特色经济林、林下经济、林业专业合作社和家庭林场建设任务指标。	3月底	市林草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2. 完成特色经济林0.1万亩、林下经济0.1万亩。	9月底		
			3. 完成特色经济林0.25万亩、林下经济0.2万亩，建设林业专业合作社2个、家庭林场10个。	年底前		
			1. 完成一季度省、丹东市辽东绿色经济区建设2023年工作要点任务落实情况总结；完成凤城蓝莓种植技术规程地方标准立项。	3月底	凤城市人民政府	
			2. 完成上半年省、丹东市辽东绿色经济区建设2023年工作要点任务落实情况总结。	6月底		
			3. 完成三季度省、丹东市辽东绿色经济区建设2023年工作要点任务落实情况总结；完成凤城蓝莓种植技术规程地方标准制定。	9月底		
			4. 完成省、丹东市辽东绿色经济区建设2023年工作要点落实情况总结；完成“凤城蓝莓”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注册材料整理。	年底前		
					推进辽东绿色经济区建设2023年工作要点中涉及宽甸部分工作。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七、聚力绿色发展，保障生态安全	(二) 大力发展绿色经济	74. 开发森林生态旅游，打造省级以上森林康养基地2个。	1. 完成对东港市和元宝区已申报第二批森林康养基地的实地核查工作。	3月底	市林草局，东港市人民政府、元宝区人民政府	曹 阳
			2. 部署开展第三批森林康养基地培育和申报工作。	6月底		
			3. 完成第三批国家级森林康养基地申报文件。	年底前		
		75. 稳妥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加快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推动19.5万亩国储林项目获批，争取宽甸169万亩碳汇林纳入林业碳汇交易平台，建设林业碳汇示范基地5个。	1. 完成《丹东市“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实施方案》初稿。	6月底	市发展改革委、碳达峰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刘永熙 曹 阳
			2. 制定《丹东市“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实施方案》。	年底前		
			1. 完成5个林业碳汇示范基地建设。	6月底	市林草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刘永熙 曹 阳
			2. 与金融机构签署项目融资合作协议。	9月底		
			3. 完成全市符合国储林，碳汇林项目标准的森林资源普查工作。	年底前		
			1. 完成项目入库。	3月底	凤城市人民政府	刘永熙 曹 阳
			2. 确定社会资本方。	9月底		
			3. 依据确定的社会资本方提出的项目需要落实具体工作事项，开展相应的林地统计和制定使用规划。	年底前		
			1. 完成完善10万亩国家储备林数据信息；上报修正碳汇林基础数据；以柞树、胡桃楸、红松、落叶松、其它阔叶树为优势树种的5个林业碳汇示范基地，共计400块森林经营样地、200个对照区的布设及原始数据调查。	11月底	宽甸县人民政府	刘永熙 曹 阳
			2. 完成林业碳汇示范基地的外业调查和数据整理。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七、聚力绿色发展，保障生态安全	(二) 大力发展绿色经济	76. 支持东港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凤城庙沟及宽甸爱河抽水蓄能电站、振安绿碳循环产业园等投资20亿元以上资源循环利用项目建设，促进能源绿色低碳转型。	1. 完成国家电投东港大孤山精密区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立项审批。	6月底	东港市人民政府	刘永熙
			2. 实现国家电投东港大孤山精密区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开工建设。	9月底		
			3. 完成国家电投东港大孤山精密区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建设并网。	年底前		
			1. 完成生态红线和基本农田调整情况上报自然资源部审查。	3月底	凤城市人民政府	
			2. 完成上报项目调规报告。	6月底		
			3. 起草预可研编制报告。	9月底		
			4. 视调规情况启动预可研报告编制工作。	年底前		
			2023年-2024年，开展与中电集团下属各相关企业有关项目的洽谈工作，推进项目前期准备工作。	年底前	宽甸县人民政府	
			1. 完成项目建议书、可研报告并获得立项批复，项目纳入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	5月底	振安区人民政府	
			2. 完成项目核心区规划编制和项目方案设计工作，并与央企签订合作框架协议。	9月底		
3. 完成项目核心区地块动迁收储工作并取得征地批复，开展项目区招商工作。	年底前					
八、聚力改善民生，增强群众幸福感	(一) 强化民生保障	77. 强化分层分类社会救助，按时足额发放养老金，建成覆盖全民的社保体系。	1. 制发“丹东市村级社会救助协理员日常工作考核方案”。	3月底	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教育局、市医保局、市应急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张睿
			2. 制发城乡低保提标文件。	6月底		
			3. 督促指导各县区按新城乡低保提标标准完成本地区资金发放工作。	9月底		
			4. 调整完善城乡困难群众取暖救助政策。	年底前		
			1. 落实全民参保计划，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6月底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 科学制定用款计划，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9月底		
			3. 建成覆盖全民的社保体系，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八、聚力改善民生，增强群众幸福感	(一) 强化民生保障	78. 实施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机制，实现异地就医“免申即享”。	1. 完成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政策培训和宣传，实现参保人在定点医疗机构门诊就医报销，实现参保人持门诊统筹定点医疗机构开具的处方在定点零售药店配药和结算；完成对医保信息系统改造内容进行测试，联合省外城市进行互测。	6月底	市医保局、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管局	陈 焯
			2. 实现异地就医“免申即享”。	9月底		
			3. 完成参保职工在定点医药机构享受门诊统筹待遇，实现个人账户资金家庭成员共济使用。	年底前		
		79. 农民工欠薪投诉举报案件保持动态清零。	1. 全面推行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保险保函制度，确保欠薪案件动态清零。	6月底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张 睿
			2. 实施领导包案制度，确保欠薪动态清零。	9月底		
			3. 各类农民工欠薪投诉举报案件动态清零。	年底前		
		80. 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立养老服务项目化、清单化、工程化制度，专人专班专项谋划包装推进养老项目6个。	1. 年底前，指导督促振安区养老服务中心项目开工建设。	3月底	市民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张 睿
			2. 指导市养老院、市福利院项目达到申报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的条件。	6月底		
			3. 指导凤城市凤凰谷医养中心项目实际开工建设。	9月底		
			4. 督促东港市颐养中心项目完成基础设施建设。	年底前		
		81. 提高高龄津贴标准，新增家庭养老床位500张，为2000名低保老年人提供线上关爱服务。	1. 完成困难老年人数据摸底，并录入智慧养老服务平台。	3月底	市民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张 睿
			2. 制发全市高龄津贴提标文件。	6月底		
			3. 完成养老家庭床位、线上关爱服务对象审核工作。	9月底		
4. 完成新增家庭养老床位500张，为2000名低保老年人提供线上关爱服务；督促各县区按新标准完成高龄津贴资金发放。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八、聚力改善民生，增强群众幸福感	(二) 坚持就业优先	82. 落实援企稳岗拓岗政策，突出重要节点就业服务，抓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智慧化人力资源市场投入使用，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回访率和服务率均达到100%。	1. 开展“百企千人”大型专场招聘活动。	3月底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张 睿 陈 烨
			2. 开展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招聘活动100场以上。	6月底		
			3. 建成智慧化人力资源市场二期项短零工市场项目；开展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招聘活动；确保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回访率和服务率达到100%。	年底前		
			1. 完成“春季”退役军人专场招聘活动。	6月底	市退役军人局、市总工会、市工商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 完成有职业技能培训意愿的退役军人参训率达到100%；完成“秋季”退役军人专场招聘活动。	年底前		
			83. 推广凤城市、元宝区充分就业社区“一县一区”试点经验，城镇新增就业1.7万人，零就业家庭动态为零，牢牢守住不出现规模性失业风险底线。	1. 全市新增就业0.85万人以上，全市零就业家庭动态为零。	6月底	
	2. 推广凤城市、元宝区充分就业社区“一县一区”试点经验；城镇新增就业1.7万人；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为零；按时发放失业保险金和失业补助金。	年底前				
	(三) 办好教育事业	84.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巩固“双减”成效，常态化开展联合执法检查，做好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风险管控。	1. 做好寒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重要时段常态化巡查；开展对隐形变异等违规培训行为查处工作；开展市级基础教育精品课遴选评比工作；印发《丹东市中小学名优教师培养实施方案》。	3月底	市教育局、丹东市双减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时 燕
			2. 做好暑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重要时段常态化巡查；开展暑假违规补课专项治理；开展“双减”背景下的课堂教学和课程标准、新课程方案培训。	9月底		
			3. 做好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重要时段常态化巡查；对各学校师德师风情况开展检查；对各县（市）区“双减”工作进行督查检查；开展减轻学生作业负担工作情况督查。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八、聚力改善民生，增强群众幸福感	(三) 办好教育事业	85. 实施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保持在50%以上。	1. 召开县（市）区工作部署会，明确任务目标。	3月底	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时 燕
			2. 指导各县(市)区制定并实施本区域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2022—2025年）。	9月底		
			3. 有序推进公办园建设、普惠性民办园认定及幼儿园定级评估工作。年底保持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50%以上。	年底前		
		86. 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统筹丹东一中、十九中学、实验小学搬迁扩容，新区六纬路小学分校和实验中学建成投用。	1. 丹东一中主体完工，设备采购陆续开展。2. 8月底前，丹东一中具备投用条件。	6月底	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委编办	张 睿 时 燕
			2. 丹东一中具备投用条件。	8月底		
			3. 完成丹东十九中、实验小学资产清查。丹东十九中具备搬迁条件。	年底前		
			1. 新区六纬路小学分校、新区实验中学完成进场前各项准备工作，室内装修材料选购等	3月底	合作区管委会、市教育局	
			2. 新区六纬路小学分校、新区实验中学室内精装修、操场、景观工程基本完工。	6月底		
			3. 新区六纬路小学分校、新区实验中学完成主体及装饰工程具备使用条件	7月底		
			4. 新区六纬路小学分校、新区实验中学建成投用。	9月1日		
		87. 加快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抓好民办教育、社区教育、老年教育和特殊教育。	1. 开展中等职业教育企业需求人才调研；开展专业设立可行性调研；举办老年开放大学兴趣班。	3月底	市教育局、丹东市职业教育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时 燕
			2. 完成中职教育企业需求人才调研报告；筹备设立新专业，做好招生准备；开展送课进社区。	6月底		
			3. 组织中职学校毕业生召开本地企业用工推介会；组织中职学校在校生开始实习。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八、聚力改善民生，增强群众幸福感	(四) 发展卫生事业	88. 系统推进“三医联动”改革。	1. 印发《丹东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2023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3月底	市卫生健康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张睿 陈时 陈时 睿 燕
			2. 以市医改办名义召开一次“三医联动”工作调度会议，及时总结工作并汇报市医改领导小组。	6月底		
			3. 以市医改办名义组织相关单位完成“三医联动”年末工作总结，并汇报市医改领导小组。	年底前		
			根据《关于推动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的实施意见》要求，推进落实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政策；根据《关于做好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对公立医疗机构上一年度相关指标进行综合量化评估。	年底前	市医保局、市统计局、国家统计局丹东调查队	
			1. 制定辖区内医疗机构的监督检查计划。	3月底	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2. 完成医疗机构监督检查年度任务40%。	6月底		
			3. 完成医疗机构监督检查年度任务75%。	9月底		
			4. 加强医疗机构药品质量管理年度监督检查覆盖率30%，严肃查处医疗机构及相关人员制售假药、非法渠道购销药品等违法违规行为。	年底前		
		89. 完成市中心医院综合楼、第六人民医院建设，启动市中医院改扩建工程，强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等基层医疗机构建设，提升医疗救治水平。	1. 市中心医院完成塔吊拆除、多联机安装、电缆敷设、标识点位复核等分项工程；市六院完成排水管道安装、屋面刚结构梁安装；市中医院完成可研报告批复。	3月底	市卫生健康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时燕
			2. 市中心医院完成抹灰、塔楼外墙涂料、消防灯具、喷淋、水系统调试等分项工程；市六院完成搬迁工程；市中医院取得施工许可证、开工建设；依托“优质服务基层行”“强基行动”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各县（市）区工作任务。	6月底		
			3. 市中心医院完成外墙石材、变电所家具、医疗设备等分项工程；市中医院完成地下管网改造，完成土方挖掘；完成建强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自评工作；完成“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培训及线上自评与线下考核工作。	9月底		
			4. 市中心医院项目投入使用，市六院项目投入使用，市中医院项目完成地下工程和基础施工。年底前，100%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国家“优质服务基层行”基本标准。全市建强70%（45家）乡镇卫生院、建强65%（434家）村卫生室。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八、聚力改善民生，增强群众幸福感	(四) 发展卫生事业	90. 加强传染病防治能力，提高老年人新冠疫苗接种率，最大程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1. 开展疾控系统专业人员结核病、霍乱、疟疾和免疫规划等相关传染病防控业务培训，不断提升疾控体系人员传染病防控业务能力和水平。	9月底	市卫生健康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时 燕	
			2. 进一步加强对新冠疫苗接种的宣传力度，积极做好疫苗供应保障和接种实施工作。	11月底			
			3. 完成疾控系统专业人员传染病防控业务培训，组织开展疟疾、结核病和免疫规划等相关传染病专题宣传活动，提高群众自我保护意识。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达90%以上；流行性出血热病例血清学复核率达90%以上，霍乱和炭疽病例调查处置率达100%。	年底前			
		91. 全面落实三孩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1. 出台《丹东市托育机构备案实施细则》。	6月底			市卫生健康委
			2. 出台《丹东市托育机构试点建设实施方案》。	9月底			
			3. 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印发《中共丹东市委、丹东市人民政府贯彻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实施方案》。	年底前			
	(五) 繁荣文体事业	92. 开展纪念抗美援朝战争胜利70周年系列主题活动，讲好丹东故事，传承红色基因。	1. 明确抗美援朝战争胜利70周年系列主题活动计划	6月底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张 睿 时 燕	
			2. 完成抗美援朝战争胜利70周年系列主题活动不少于5场。	9月底			
			3. 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完成纪念抗美援朝战争胜利70周年系列主题活动不少10场	年底前			
			1. 完成反映抗美援朝出征地的书籍《抗美援朝英雄城市》及《抗美援朝精神传承》及反映抗美援朝战争胜利70周年的创意图册组稿工作。	6月底	抗美援朝纪念馆		
			2. 完成《抗美援朝出征地系列专题展之三——中国人民志愿军空军从这里起飞参战》《胜利的鼓舞者——陕西历史博物馆藏抗美援朝文物展》主题展览。	8月底			
			3. 完成《“打”“谈”“胜”——纪念抗美援朝战争胜利70周年专题展》；继续摄制抗美援朝口述历史系列纪录片《铭记》和系列人文纪录片《抗美援朝文物故事》。	10月底			
4. 完成3个抗美援朝主题展览；完成3部抗美援朝出征地书籍组稿工作；完成抗美援朝系列纪录片及融媒体作品摄制工作；完成打磨精品课程进行大思政课等工作。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八、聚力改善民生，增强群众幸福感	(五)繁荣文体事业	93. 积极推进东北亚边疆历史文化博物馆、宽甸六堡展览馆、暖阳城遗址展示工程。	1. 完成《施工许可证》办理工作并恢复施工。	3月底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时 燕	
			2. 启动内部拆除工作。	6月底			
			3. 完成历史文化博物馆展览工程建设项目立项工作	9月底			
			4. 东北亚边疆历史文化博物馆主体和幕墙工程建设形象进度完成60%。	年底前			
			1. 完成项目开工前各项手续，具备招投标条件。	3月底	凤城市人民政府		
				2. 项目开工。			6月底
				3. 完成展览馆主体建设完成，进入布展和内装阶段。			9月底
				4. 完成暖阳城遗址展示提升工程。			年底前
		1. 建筑主体框架建设完成70%。	6月底	宽甸县人民政府			
			2. 建筑主体框架完成，配套设施安装60%。		9月底		
		3. 完成馆舍园区及内部装修并投入使用。	年底前				
		94. 加快市图书馆、体育馆、群众艺术馆改造。	1. 完成市图书馆续建项目建设和消防工程形象进度超过90%。	3月底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 完成数字化、智慧化图书馆工程招投标工作并启动建设。	6月底			
			3. 完成市图书馆搬迁工作并启动群众艺术馆改造项目。	9月底			
			4. 完成市图书馆续建工程，启动后续群艺馆改造项目。	年底前			
		95. 加快档案馆建设。	1. 完成基础施工。	3月底	市档案馆、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局、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合作区管委会		刘希明
			2. 完成主体框架施工。	6月底			
			3. 完成外墙装饰。	9月底			
			4. 完成主体工程施工。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八、聚力改善民生，增强群众幸福感	(五)繁荣文体事业	96. 实施智慧图书馆、公共文化云建设项目和智慧广电固边工程，提升公共文化数字化水平。	东港市依据上级部门配套资金落实情况，完成对应项目内容的初步设计和招投标准备工作。长期推进项目配套资金落实，依据投资计划，稳步实施项目组织建设。宽甸县完成项目建设方案、施工设计、招投标等工程实施前期准备工作。（智慧广电固边工程）完成本年度主题微视频制作、全民艺术普及及相关直播等建设项目，并长期推进体系建设（实施智慧图书馆、公共文化云建设项目）	年底前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东港市人民政府、宽甸县人民政府	时 燕
		97. 全面做好省运会参赛准备工作。	参加辽宁省第十四届运动会	年底前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六)提升城市品位	98. 完成《丹东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优化城市空间功能布局。	1. 完成丹东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草案公示。	3月底	市自然资源局、丹东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曹 阳
			2. 完成丹东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	6月底		
			3. 完成丹东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收储委员会的准备工作。	9月底		
			4. 上报丹东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结果。	年底前		
		99. 全力争取全国城市更新试点市。	1. 配合省城市更新领导小组成员办公室完成全省城市更新规划编制调研座谈工作。	3月底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城市更新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2. 完成2023年度城市更新计划编制工作。	6月底		
			3. 完成组织学习城市更新先进城市经验。	9月底		
			4. 完成全国城市更新试点市申报。	年底前		
		100. 改造老旧小区33个，打造完整社区2个。	1. 制定《丹东市2023年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实施方案》；完成2023年完整社区试点方案申报。	3月底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民政局、各县（市）区政府	
			2. 全市33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全部开工建设；指导完成社区试点社区建立项目实施台账。	6月底		
			3. 召开2023年老旧小区改造、完整社区建设试点工作现场会议。	9月底		
			4. 完成2023年老旧小区改造任务工程量30%；完成2个完整社区建设试点任务。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八、聚力改善民生，增强群众幸福感	(六) 提升城市品位	101. 改造江城大街等24条城市街路，加快黄海北厂等路网建设。	1. 完成设计方案等前期准备。	3月底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各区人民政府、合作区管委会	曹 阳
			2. 确定项目改造工期。	6月底		
			3. 完成15道路改造；完成黄海北厂路网建设项目。	9月底		
			完成24条道路改造；完成黄海北厂路网建设。	年底前		
		102. 改造供排水管网70公里、老旧燃气管网20公里，免费安装智能燃气表10万块，完善市政地下管网设施GIS系统。	1. 完成供排水管网改造年度计划；完成2023年燃气管网改造工作计划制定，安装智能燃气表0.5万块。	3月底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水务集团、丹东中燃公司、丹东华润燃气公司，区人民政府	
			2. 供排水管网改造项目进场施工；完成燃气管网改造6公里，安装智能燃气表3万块。	6月底		
			3. 完成供排水管网改造30公里；完成燃气管网改造14公里，安装智能燃气表7万块。	9月底		
			4. 完成供排水管网改造70公里、完成20公里老旧燃气管网改造，完成10万块智能燃气表更换；完成燃气管网GIS系统对接。	年底前		
		103. 继续实施城市北部山区供水扩能改建，彻底解决现有1万户居民限时供水问题。	1. 完成元宝山净水厂改造年度工作计划。	3月底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2. 完成元宝山净水厂主体工程建设。	6月底		
			3. 完成4个北部山区供水困难小区管网施工，解决因小区管网漏失造成的限时供水问题。	9月底		
			4. 元宝山净水厂通水投产。	年底前	曹 阳 张德智	
			1. 完成元宝山净水厂提质达标改造；完成珍珠山净水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和施工许可。	6月底		
			2. 实施珍珠山净水厂一期5万吨改扩建工程。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八、聚力改善民生，增强群众幸福感	(六) 提升城市品位	104. 严抓供热质量提升，完善华孚热电新热源，推进金山热电（二期）前期工作。	1. 金山热电完成供热规模论证。	3月底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区人民政府、金山热电、华孚热电	曹 阳		
			2. 华孚热电完成新建锅炉设计。	6月底				
			3. 完成《丹东市供热专项规划》调整文本编制。	9月底				
			4. 华孚新热源新建1台280吨锅炉运行投产；召开金山热电（二期）工作推进会议。	年底前				
		105. 新建口袋公园15个，完善国门湾体育公园功能配套。	1. 完成方案设计。	3月底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2. 完成项目苗木栽植工作。	6月底				
			3. 完成口袋公园、国门湾公园景观健身步道等主体工程。	9月底				
			4. 完成15个口袋公园建设；完成国门湾体育公园健身步道、球场建设完善，提升景观形象。	年底前				
		106. 加快“智慧城市”建设，“一脑两中心”建成投用，有效提升城市智能化、信息化管理水平。	1. 大数据中心完成建设。	2月底	市营商局、市直相关部门		杨 松	
			2. 完成市级系统迁移大数据中心云平台。	4月底				
			3. 指挥中心城市大脑模块第一批应用场景投入使用。	6月底				
			4. “一脑两中心”建成投用，完成大数据中心建设、市级系统数据迁移；指挥中心城市大脑模块第一批应用场景投入使用。	年底前				
		107. 持续开展市容市貌综合整治。	1. 建立全市违章建筑、小菜园统计台账，制定2023年市容环境政治工作计划。	3月底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曹 阳
			2. 完成小菜园整治、私搭乱建治理完成20%。	6月底				
			3. 私搭乱建整治完成60%。	9月底				
			4. 完成私搭乱建整治全部任务。	年底前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九、聚力风险防控，保持边境稳定	(一) 防范化解风险	108. 做足财政“开源、节流、挖潜、盘活”文章，兜牢“三保”底线。	按照序时进度及时拨付工资。	长期推进	市财政局	刘永熙
		109. 健全完善政府债务“借用还”和隐性债务“防化管”体系，坚决遏制增量、化解存量。	1. 政府债务完成半年还本付息任务。	6月底	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2. 政府债务完成前三季度还本付息任务。	9月底		
			3. 政府债务完成全年还本付息任务，隐性债务完成全年化解任务。	年底前		
		110. 依法加强金融监管，持续推进城商行改革，做好丹东银行改革“后半篇文章”，巩固“好银行”成果。	1. 组织召开全市金融化险改革会议。	6月底	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府金融改革化险工作专班成员单位	
			2. 制定《2023年全市金融风险化解和金融改革工作要点》。	9月底		
			3. 完成丹东银行20亿元专项债注入工作。	年底前		
			1. 完成市清收专班明确的全年清收任务50%。	3月底	丹东银行、市金融风险化解和金融改革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2. 根据省专班统一部署，力争完成20亿元资本金注入。	6月底		
			3. 确保完成市清收专班明确的全年清收任务，巩固“好银行”成果。	年底前		
		111. 推动农信机构完成第二批次吸收合并，做好地方法人银行抵债资产处置和风险化解，守住不发生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	1. 召开专班会议，明确改革路径。	6月底	市发展改革委、省联社丹东联络服务处，宽甸县人民政府、元宝区人民政府	
			2. 完成参与组建省级spv工作，明确市lp平台，完成清产核资，压降改革缺口。	9月底		
			3. 完成农信系统改革任务。	年底前		
		112. 压实保交楼、防烂尾、稳预期责任，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平稳健康发展。	1. 出台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	3月底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审计局、市保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2. 召开2023年度房交会。	6月底		
			3. 指导企业完成“保交楼”专项借款资金申请。	9月底		
4. 完成“保交楼”专项借款资金拨付；我市商品房住房销售价格指数同比达到省考核标准。	年底前					
						曹 阳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九、聚力风险防控，保持边境稳定	(二) 守住安全底线	113. 深入落实国家“15条硬措施”，压实安全责任，强化安全隐患排查和专项治理，提升防汛抗旱、森林防火、抢险救援、应急处置和综合保障能力，坚决防止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制定《市政府领导班子成员2023年度安全生产重点任务清单》；开展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对督导检查发现的重点隐患进行督办，确保按期整改完成。	9月底	市应急局、市政府办、市安委会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刘永熙 曹阳 张德智
			全市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同比“双下降”，不发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强化安全生产工作考核，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制定考核方案，推动重点工作落实落细；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应急演练工作，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效能；全力推进省级直属森林消防综合救援队伍基地建设，确保按期建成并投入使用。	年底前		
			完成全市防汛抗旱责任人落实。	年底前	市水务局、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1. 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丹东市森林草原防火工作措施的意见》。	3月底	市林草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2. 完成5支村级森林消防队建设。	6月底		
			3. 完成森林防火培训及演练。	9月底		
			4. 完成10支村级森林消防队建设。	年底前		
			1. 完成灭火救援出动编程和到场展开改革。	3月底	市消防救援支队，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2. 完成灭火救援合成战术战法改革。	6月底		
			3. 完成硬件设施配套和升级改造。	9月底		
		4. 完成灭火救援“一短三快”初战机制改革。	年底前			
		114. 深入开展渔船渔港渔业综合整治。	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打击违法违规渔船。	年底前	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九、聚力风险防控，保持边境稳定	(二) 守住安全底线	115. 加大药品储备供应力度，持续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	1. 完成对药品企业的组织生产调度。	6月底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张 睿 杨 松	
			2. 完成调度药品企业的生产能力，帮助协调企业生产中的缺少原材料等相关问题。	年底前			
			完成国家总局食品安全“守查保”专项工作；强化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完成年度“两个责任”工作推进任务和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任务，持续强化食品安全监督管理。严守药品质量安全底线，加强药品零售企业日常监管，年度监督检查覆盖率30%，严厉打击从非法渠道购进药品、非法经营药品等违法违规行为，对发现的药品违法问题立案查处率100%。加强对疾控机构和疫苗接种单位疫苗质量监管，监督检查覆盖率100%，严守疫苗质量安全底线。深入开展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以植入性及无菌医疗器械为重点，完成医疗器械经营使用单位年度监督检查任务；加大对儿童类化妆品的监管力度，强化质量监督抽检。	年底前	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三) 筑牢稳定防线	116. 健全完善“五位一体”强边固防体制，加大重点区域、敏感海域巡查管控。	1. 完成对破冰工作督导检查。	3月底	市公安局（市边海防办）、丹东边境管理支队、边防331旅，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曹 阳 赵 斌
			2. 完成2022年度破冰经费审计结算。	4月底			
			3. 开展军警民陆地和界江联合执勤。	9月底			
			4. 完成2023年度破冰行动经费申请及招标等准备工作。	年底前			
		117. 强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依法严打严惩突出违法犯罪活动。	1. 开展海上“亮剑”伏季休渔专项执法行动，严厉打击违法捕捞、私拆、屏蔽北斗等违法行为。	6月底	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2. 在重点区域、敏感海域开展巡航检查执法工作，重点检查渔船违反渔业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9月底			
			3. 在重点区域、敏感海域开展巡航检查执法工作，开展“亮剑”伏季休渔专项执法行动。	年底前			
		不断强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水平；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严打严惩各类突出违法犯罪活动。	年底前	市公安局	赵 斌		

工作部署	重点任务	重点工作	具体任务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分管领导
九、聚力风险防控，保持边境稳定	(三) 筑牢稳定防线	118. 着力提升国防安全能力，支持国防动员、边海防和后备力量建设，积极争创新一轮全国双拥模范城。	1. 完成人防专业队伍整组工作。	3月底	市国动办、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	刘永熙 陈 焯 赵 斌
			2. 完成国防动员潜力调查工作。	6月底		
			3. 完成人防工程标准化建设工作。	9月底		
			4. 完成人防节建地下室验收工作。	年底前		
			1. 根据需求变化调整民兵需求计划。	6月底	市公安局(市边海防办)、丹东边境管理支队、边防331旅，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2. 下达民兵参勤任务。	11月底		
			3. 适时协调组织市县(区)乡(镇)各派一批年轻干部、村动员一批党员干部、聘用一批专职护边员的办法，合理补充巡边护边力量。	年底前		
			1. 新年春节、“八一”建军节期间走访慰问驻丹部队。	1月底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社会团体及驻丹部队，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 召开“纪念延安双拥运动80周年”军政座谈会暨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完成市领导“军营一日兵”活动。	年底前			
		119. 加强重复信访治理，有效化解信访积案，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调处化解机制，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丹东。	1. 完成“906万件化访”台账化解率高于全省平均值。	6月底	市信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经济区管委会	
2. 完成“906万件化访”台账化解率70%；推动2022年未化解的20681、5677、463(第一批万件)等台账任务缺口动态清零。	年底前					

备注：责任单位栏中，字体加粗的为牵头单位，其余为配合单位。